

##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核查结果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2 月 27 日至 2017 年 3 月 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超过 30%，且较大幅度偏离上证指数。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3 月 2 日开市时起停牌。

●经公司进一步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再次书面发函查证，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计划，并承诺 1 个月内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3 月 6 日开市起复牌。

●风险提示：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的毛利率较低，2016 年度仅为 4.14%。自 2012 年起，公司主打产品 CPE 的毛利率为负值，主要由于国际、国内经济持续低迷，下游客户需求不振，产品价格下滑严重，造成成本倒挂的现象。虽然公司 2016 年度 CPE 毛利率为-2.11%，较 2015 年度-5.72%的毛利率已有提高，但仍为负值。

虽然公司 2016 年度实现盈利、净资产为正，但公司净资产数额较低，且 2016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仍为负值，已连续 9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及净资产为正主要依靠出售原控股子公司股权、政府补贴及接受股东现金赠予。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股票自 2017 年 2 月 27 日至 2017 年 3 月 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超过 30%，且较大幅度偏离上证指数，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股票交易管理办法》所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则，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必要的核实，并于 2016 年 3 月 1 日披露《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临 2017-020）。

2017 年 3 月 2 日公司股票停牌后，公司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进一步的核查，现将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事项说明如下：

1、经公司进一步核查，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经公司进一步核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经向公司控股股东深圳长城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宋晓明先生再次书面征询，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计划，并承诺 1 个月内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4、风险提示

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的毛利率较低，2016 年度仅为 4.14%。自 2012 年起，公司主打产品 CPE 的毛利率为负值，主要由于国际、国内经济持续低迷，下游客户需求不振，产品价格下滑严重，造成成本倒挂的现象。虽然公司 2016 年度 CPE 毛利率为-2.11%，较 2015 年度-5.72%的毛利率已有提高，但仍为负值。

公司经审计的 2015 年末净资产为负值，2016 年末净资产为正主要由于接受股东 1.35 亿元现金赠予。

虽然公司 2016 年度实现盈利，但公司净资产数额较低，且公司 2016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仍为负值，已连续 9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经公司董事会进一步核实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复牌时间

公司已完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核查工作，并披露了相关临时公告，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3月6日开市时起复牌。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日